中华人民共和国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乡字第 1308032025XG002552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承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专用章 1308020028476

日　　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XC 2104926

建设单位（个人）	孙玉德
建设项目名称	农宅翻建
建 设 位 置	承德市双滦区西地镇四道河村
建 设 规 模	一层　建筑面积 91.00 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宅基地坐落平面位置图	

遵守事项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在乡、村庄规划区内有关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二、依法应当取得本证，但未取得本证或违反本证规定的，均属违法行为。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